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 TravelSky Technolog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696)

## 公告

###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0條之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0條刊發。

董事會知悉南方航空建議收購河北航空的大部分權益。上述收購完成後，由於河北航空將為南方航空的附屬公司，故將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河北航空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前，本集團與河北航空就本集團向河北航空提供技術服務訂立河北航空協議。故河北航空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0條，本公司須就河北航空協議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適用申報及披露規定。河北航空協議出現任何變動或重續時，本公司將全面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所有適用的申報、披露及(如適用)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1. 背景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0條刊發。

董事會知悉南方航空建議收購河北航空的大部分權益。上述收購完成後，由於河北航空將為南方航空的附屬公司，故將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2. 河北航空與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

河北航空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前，本集團與河北航空就本集團向河北航空提供技術服務訂立協議。河北航空協議的詳情概述如下：

訂約方：  
服務提供方：  
本公司

服務接受方：  
河北航空

日期：二零一三年四月七日

期限：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服務：技術服務的範圍包括下列各項：

- (i) 提供(其中包括)綜合信息、航班數據、航班監控、客票銷售、自動客票銷售及公佈貨運價格等服務的航班監控系統服務；
- (ii) 提供(其中包括)航班信息顯示、實時航班預訂、自動客票銷售、客票價格顯示及其他旅遊相關服務等的電子旅遊分銷系統服務；
- (iii) 提供辦理登機手續、登機及配載平衡服務的機場旅客處理系統服務；及
- (iv) 提供(其中包括)網絡傳輸服務及連接服務等民航及商業數據網絡服務。

服務費：

上述由本公司及河北航空參考民航局規定價格而釐訂的技術服務的費用如下：

- (1) 上述第(i)項「航班監控系統服務」以及第(ii)項「電子旅遊分銷系統服務」一般指「航空公司乘客預訂系統」服務。該等航空公司乘客預訂系統服務的定價須受民航局規定的指導價上限(即國內航線每名乘客支付的累進預訂費介乎人民幣4.5元至人民幣6.5元，國際航線則介乎人民幣6.5元至人民幣7元(視乎每月的預訂客量而定))所限；
- (2) 上述第(iii)項「機場旅客處理系統服務」的定價亦須受民航局規定的指導價上限(即(a)國際及地區航線每名乘客人民幣7元以及國內航線每名乘客人民幣4元；及(b)每班航機收取人民幣500元的配載平衡服務費)所限；

有關(i)至(iii)項所述的服務，本公司可按合併基準向河北航空收取費用，該費用介乎不多於每名乘客人民幣9.9元(視乎每月的預訂客量而定)。

- (3) 上述第(iv)項「民航及商業數據網絡服務」的物理標識設備(「PID」)連接及維修服務價格須受每月每項PID人民幣200元的指導價上限所限。

本公司及河北航空同意PID連接服務及PID維修服務的價格分別為每月每項PID人民幣300元及每月每項PID人民幣200元。

服務費按月計算，並須於收到發票後三十天內以現金支付。

### 3. 進行持續關連交易的理由及利益

河北航空協議項下的各種服務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提供。本集團將就提供河北航空協議項下的該等服務收取服務費，因此，其項下擬進行的該等交易將增加本集團的總收入。

董事認為，河北航空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該等交易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4. 上市規則的涵義

董事會知悉南方航空建議收購河北航空的大部分權益。於本公告日期，南方航空乃南航集團(本公司的主要股東)的附屬公司。作為本公司主要股東的聯繫人，南方航空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上述收購完成後，由於河北航空為南方航空的附屬公司，故河北航空將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因此，本集團於河北航空成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前與河北航空所進行的交易將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河北航空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前，本集團與河北航空就本集團向河北航空提供技術服務訂立河北航空協議。故河北航空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0條，本公司須就河北航空協議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適用申報及披露規定。河北航空協議出現任何變動或重續時，本公司將全面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所有適用的申報、披露及(如適用)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5. 一般資料

### 有關本集團的資料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在中國提供航空信息技術服務及向國內外航空公司提供會計、結算及清算服務及信息系統開發及支持服務。

### 有關河北航空的資料

河北航空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主要從事國際、國內航空客、貨、郵和行李運輸業務；航空公司間的代理業務；與航空運輸業務相關的服務業務；提供通用航空服務；飛機執管業務；航空器維修；與主營業務有關的航空公司間的代理業務、地面服務和航空快遞(信件和信件性質的物品除外)；機上免稅品；飛機租賃和航空意外保險銷售代理；航空食品加工與銷售，保險業兼代理服務；進行其他航空業務及相關業務，包括為該等業務進行廣告宣傳；物流、商貿、倉儲等。

## 6.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相同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民航局」	指	中國民用航空局
「本公司」	指	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而其美國預託證券在美利堅合眾國場外證券市場進行買賣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相同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河北航空」	指	河北航空有限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河北航空協議」	指	本公司與河北航空就本集團向河北航空提供技術服務而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四月七日的技術服務協議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定貨幣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及澳門特別行政區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南方航空」	指	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為南航集團的附屬公司
「南航集團」	指	中國南方航空集團公司，於本公告日期持有本公司11.94%股權，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相同涵義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于曉春

中國，北京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徐強(董事長)、崔志雄先生及肖殷洪先生；

非執行董事：王全華先生、孫玉德先生及蔡陽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鈺明先生、潘崇義先生及張海南先生。